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邹艾艾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控股孙公司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富旺”）提供担保。本次为宣城富旺提供担保是为保证其在业务发展中原辅料采购资金的充足，被担保对象宣城富旺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孙公司，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宣城耀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裘元元、合伙人杭州旺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之股东裘忠成作为持有宣城富旺43%股权的实际股东以及相关自然人向公司提供共同连带责任反担保。本次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